

##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，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有2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学恩先生主持。监事徐学恩、王雷以通讯方式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**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**

经全体监事审议，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

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上的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19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0月26日